

宁夏工商职业技术学院学术委员会 2020 年年度工作报告

根据教育部《高等学校学术委员会规程》、宁夏工商职业技术学院《学术委员会章程》等文件精神 and 相关规定，宁夏工商职业技术学院学术委员会 2020 年对各级各类项目立项和结题、涉及学院发展的相关制度和规划进行了认真审议，进一步推进师德师风建设，规范学术行为，切实履行了决策、审议、评定和咨询等职能，有力推动学院各项事业顺利发展。

一、审议各级各类项目、推进科研能力建设

上半年，学术委员会召开高校科研项目立项评审会议，分别听取了 55 位高校科研项目主持人的项目陈述，内容主要包括研究目的意义、研究内容、研究方法技术路线、可行性分析等，各位委员就项目深入推进的关键性问题和各位主持人进行了深入的探讨和交流，对各类项目把脉会诊，使项目研究更加聚焦，设计更加优化，更加具有可操作性。另外网络评审了 5 项学会课题、48 院级教改项目和 20 项大学生研发项目。

下半年，学术委员会召开了学院科技（研）创新团队的结题、立项评审会议，分别听取了 2 位结题主持人和 4 位立项主持人的陈述，内容主要包括过程性研究成果、终结性成果、创新点、后期计划等，各位委员就项目成果的教学应用和社会应用提出了切实的意见和建议，促进研究的成果能更好的向应用转化，进一步提高学院的科研能力和水平。后续

学术委员会院级还将召开区级、厅级教改和科研项目结题评审会议。

二、建言学院相关制度、形成咨询意见

下半年，学术委员会就新制定《优秀网络文化成果认定办法（试行）》和《科研领域意识形态审查实施办法（试行）》2个制度、修订《宁夏工商职业技术学院学术委员会章程》（修订稿）、《宁夏工商职业技术学院科技服务十四五规划》等制度建言献策，对相关条款和指标设计进行了深入的探讨，结合学院发展实际提出了修改意见，在修订稿中得到了采纳。

三、推进师德学风建设，规范学术行为

学术委员会对各类项目审核中，加大对学术造假和学术不端行为的检查力度，对没有完成研究内容、成果的重复使用、移植博士或硕士论文、没有过程性资料的项目按照规定延期或者撤项，在认真核实的基础上，对相关责任人指出其问题，并责成相关部门进行批评教育。进一步推进了师德学风建设，规范了学术行为。

在今后的工作中，学术委员会将进一步贯彻党和国家的教育方针，依规行使职权，建立健全分类评价体系，完善学术同行评价，规范各类评价活动，推动学院回归学术初心，净化学术风气，优化学术生态，推进学院加快提升教育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水平，促进学院办学水平和各项事业的发展。